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enscare Scientific Co., Ltd.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77)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及通告(「通告」)，連同通函統稱「股東週年大會文件」。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情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杭州灣新區濱海四路777號B區5號樓3樓會議室召開及舉行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召開，由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潘斐先生主持。全體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為417,167,290股，包括310,306,209股H股及106,861,081股非上市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的股份總數為417,167,290股。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其受委代表及授權代表)持有合共299,089,495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約71.70%。載於通告內的所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呂世文先生與李輝女士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任何前身公司的管理及營運一直一致行動。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呂世文先生控制寧波桑迪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沐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鈞豐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海南脈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即寧波迪翔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由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擁有65%權益，而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則由李輝女士全資擁有。鑒於上文所述，呂世文先生、李輝女士、寧波桑迪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沐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鈞豐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南脈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杜季柳女士(代表合共114,102,471股股份)各自須就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有關董事薪酬的第六項決議案迴避表決，並已據此迴避表決。

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營業時間開始時於H股計劃項下持有354,000股H股的受託人，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7.05A條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據此放棄投票。

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的庫存股份)，因此，並無庫存股份的持有人須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回購股份，故此，並無待註銷股份應自有權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扣除。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所深知、盡悉及確信：(1)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而放棄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票；(2)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及(3)概無任何一方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就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是否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董事會報告的決議案。	299,089,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2.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決議案。	299,089,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3.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年報的決議案。	299,089,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4.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利潤分配方案的決議案。	299,089,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5.	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六年核數師，任期自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當日起直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有關續聘的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其薪酬。	299,089,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是否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棄權	
6.	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219,924,136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特別決議案					
7.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298,940,895 (99.950316%)	148,600 (0.049684%)	0 (0.000000%)	是
8.	建議授出購回H股的一般授權。	299,089,495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是

有關上述各項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通函。

由於上述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獲半數以上票數贊成，上述第7至8項特別決議案獲三分之二以上票數贊成，所有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監票人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點票工作。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通商律師事務所律師參與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的監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斐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呂世文先生、TAN Ching先生、鄭嘉齊先生、謝優佩女士及陳新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壽康博士、杜季柳女士及梅樂和博士。